

混凝土、干粉砂浆生产、 售 目（一期）  
竣工环境保护 收监测报告

建 单位： 江 五丰建材有 公司

2019 年 12 月

建 单位（盖章）：

建 单位法人代 ：

联系电 ：

目 人：耿春亮

填 人：王

建 单位（盖章）

电 ： 13511779007

编： 223800

地址：沭 县十字工业区纬一

建 目名称	混凝土、干粉砂浆生产、 售 目（一期）				
建 单位名称	江 五丰建材有 公司				
建 目性	新建√ 改扩建 技改 建				
建 地点	沭 县十字工业区纬一				
主 产品名称	湿拌砂浆、 拌混凝土				
生产能力	年产 30 万吨干粉砂浆、年产 30 万吨混凝土				
实 生产能力	年产 30 万吨混凝土				
建 目 环 时	2018 年 7 月	开工建 时	2018 年 5 月		
时	2019 年 3 月	收现场 监测时	2019.10.28-10.29		
环 报告 审批	沭 县环境保护局	环 报告 编制单位	江 叶 环境技术服务有 公司		
环保 施 单位	/	环保 施 施工单位	/		
投 总概算	2300 万元	环保投 总概算	95 万元	比例	4.1%
实 总概算	1500 万元	环保投	62 万元	比例	4.13%
收监测依据	<p>(1)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（2015 年 1 月施 ）；</p> <p>(2) 《国务 关于修改&lt;建 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&gt;的决定》（国务第 682 号令）；</p> <p>(3) 关于发布《建 目竣工环境保护 收暂 办法》的公告（国环环〔2017〕4 号，2017 年 11 月）；</p> <p>(4) 《江 省排污口 置及 化整治管理办法》（江 省环保局，环控〔1997〕122 号，1997 年 9 月）；</p> <p>(5) 《江 省排放污染物总 控制暂 定》（江 省人民政府〔1992〕第 38 号令，1992 年 1 月）；</p> <p>(6) 《关于加强建 目竣工环境保护 收监测工作的 知》（江 省环境保护厅，环监〔2006〕2 号，2006 年 8 月）；</p> <p>(7) 《关于建 目竣工环境保护 收有关事 的 知》（环办〔2018〕34 号，2018 年 1 月 26 日）；</p>				

收监测依据	<p>(8) 《关于加强建 目 大变动环 管理的 知》( 环办【2015】256号) ;</p> <p>(9)《建 目竣工环境保护 收技术 水泥制 》(HJ/T 256-2006) (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发布, 2006年5月1日实施)</p> <p>(10) 《建 目竣工环境保护 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》(生态环境 , 2018年第9号, 2018年5月16日) ;</p> <p>(11) 《江 五丰建材有 公司混凝土、干粉砂浆生产、 售 目环境影响报告 》(江 叶 环境技术服务有 公司, 2018年7月) ;</p> <p>(12) 《关于江 五丰建材有 公司混凝土、干粉砂浆生产、 售 目环境影响报告 的批复》(沭 县环境保护局, 沭环审〔2018〕77号, 2018年10月8日) 。</p>
-------	--

收监测 价 标准、标号、 级别、 值	<p>废气： 目 颗粒物执 《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 (GB4915-2013) 1 和 3 中排放标准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<b>1-1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</b></p> <table border="1" style="margin-left: auto; margin-right: auto;"> <thead> <tr> <th>污染物</th> <th>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点</th> <th>颗粒物浓度 值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颗粒物</td> <td>厂界外 20m 处上 向 参照 点, 下 向 监控点</td> <td>0.5 mg/m<sup>3</sup>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 <p>噪声：厂界噪声执 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 (GB12348-2008) 3 类标准。具体 1-2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<b>1-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值</b></p> <table border="1" style="margin-left: auto; margin-right: auto;"> <thead> <tr> <th rowspan="2">类别</th> <th colspan="2">标准值</th> <th rowspan="2">单位</th> </tr> <tr> <th>昼</th> <th>夜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3</td> <td>≤65</td> <td>≤55</td> <td>dB (A)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	污染物	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点	颗粒物浓度 值	颗粒物	厂界外 20m 处上 向 参照 点, 下 向 监控点	0.5 mg/m <sup>3</sup>	类别	标准值		单位	昼	夜	3	≤65	≤55	dB (A)
污染物	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点	颗粒物浓度 值															
颗粒物	厂界外 20m 处上 向 参照 点, 下 向 监控点	0.5 mg/m <sup>3</sup>															
类别	标准值		单位														
	昼	夜															
3	≤65	≤55	dB (A)														

## 二

**2.1 工程建 内容:**

江 五丰建材有 公司于 2018 年取得了沭 县发改备案文件，总投 3000 万元，在沭 县十字工业区纬一 建 了混凝土、干粉砂浆生产、 售 目。 目年生产混凝土、干粉砂浆各 30 万吨，占地 积 24.8 亩，主体工程包括办公室、搅拌楼、仓库其他 套 施。本 目于 2018 年 8 月 15 日，因开工建 未报批环境影响 价审批手续，沭 县环保局开具《 政处罚决定书》（沭环罚决字〔2018〕161 号）。

本次 收的 围为一条混凝土生产线，产能为年产 30 万吨混凝土。 备包括：带 1 套、混凝土搅拌系统 1 套、储存罐 6 个。干粉砂浆线不在此次 收 围内。

目职工 10 人，1 班作业，10 小时工作制，年工作 300 天。本 目工程建 主 内 容如下：

**2-1 建 目产品方案**

工程名称（ 、生产 模或生产线）	产品名称	环 年产能 (万吨/a)	实 建 年产能 (万吨/a)	年 时数
混凝土生产线	混凝土	30	30	3000h

**2-2 目原 料使用情况**

序号	原料名称	环 年用 (t/a)	本次 收 目 年用 (t/a)	收监测期 实 用 (t/d)
1	水泥	100000	52500	175
2	沙	320000	120000	400
3	减水剂	20000	1200	4
4	石子	80000	150000	500
5	粉煤灰	48000	7500	25

**2-3 目主 备**

序号	备名称	备型号	环 数 (台/套)	本次 收 目实 数 (台/套)
1	砂浆混合系统	/	1	0
2	烘干机	/	1	0
3	提升机	/	1	0
4	带	/	1	1
5	混凝土搅拌系统	/	1	1
6	储存罐	/	14	6

2-4 目公用及 助工程

类别	名称	环 内容或 模	实 内容及 模
主体工程	生产用房	4200m <sup>2</sup>	已建成 820m <sup>2</sup> 生产
助工程	仓库		已建成, 2800m <sup>2</sup>
	实 楼		已建成, 350m <sup>2</sup>
	办公室		已建成, 350m <sup>2</sup>
	值班室		已建成, 240m <sup>2</sup>
公用工程	供水系统	市政管网, 33000t/a	市政管网 30000t/a
	供电系统	市政电网, 十字 变电所 供电 180 万 kWh/a	十字 变电所电网供电, 供电 约 156 万 kWh/a
	绿化	280m <sup>2</sup>	厂区四周及厂区内种植绿色植物
环保工程	废水	年产生废水 120t, 生活废水经地埋式污水处理 备处理后, 用于厂区绿化, 不外排; 生产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生产, 不外排。	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, 定期清掏 ( 件清掏协 ); 生产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生产, 不外排。
	废气	搅拌系统和混合均 布 尘器, 水泥等储存罐 布 尘器; 天然气 炉废气 15 米 排气筒排放。	生产 全封 , 搅拌系统均 置 布 尘器, 筒仓 套布 尘 施; 置有 尘 炮机 4 台、喷淋 置 2 套; 炉不属于混凝土生产 备, 不在本次 价 围内。
	噪声	加强减 垫、合理布局加强 管 理、加强绿化	备合理化布置, 搅拌等 备底 加 减振垫、安 窗户, 厂房 声, 离 减等。
	固废	生活垃圾 1.5t/a, 由环卫 清	生活垃圾由环卫 收 清
		沉淀池水泥 0.6t/a, 由环卫 清	沉淀池水泥由环卫 收 清
		尘器粉尘 25.5t/a, 统一收 回用 于生产	尘器粉尘收 后回用于生产
		废包 0.5t/a, 统一收 外售	废包 统一收 外售

## 2-5 目环保投 一

类别	环保工程名称		投 (万元)	实 投 (万元)	建 划
	环 治理措施	实 建 情况			
废水	生活污水：地理式污水处理 施 1 套	已建 化粪池一座，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 。	25	2	与建 目同 时、 同时 施工、 同时 投入
	生产废水：沉淀池处理 施 1 套	已建 1 套沉淀池	5	5	
废气	布 尘器 2 套	搅拌 备已 置布 尘器筒 仓 套布 尘 施； 置有 尘 炮机 4 台、喷淋 置 2 套；对搅拌站、物料大棚 封包、密 建成绿色环保站	50	45	
噪声	厂房 声、减振	备合理化布置，搅拌等 备 底 加 减振垫、安 窗 户，厂房 声， 离 减等。	5	5	
固废	沉淀池 置固废堆存区 域	已 置固废暂存仓库， 积约 10m <sup>2</sup>	10	5	
合			95	62	

**2.2 水平 :**

本 目 期生产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生产，不外排，废水主 为厂区职工生活产生的生活污水。本 目定员 10 人，年工作 300 天，则生活用水 为 150t/a，每年产生生活污水 为 120t。全厂绿化 积约 280m<sup>2</sup>，全年全厂绿化用水 168t。生活污水经化粪池 处理后定期托 。 目用水水平 图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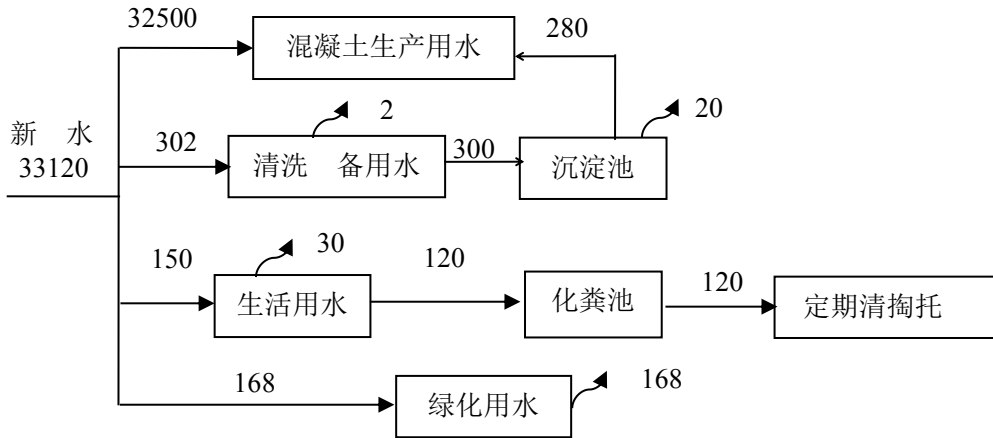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2-1 目水平 图 (t/a)

### 2.3 主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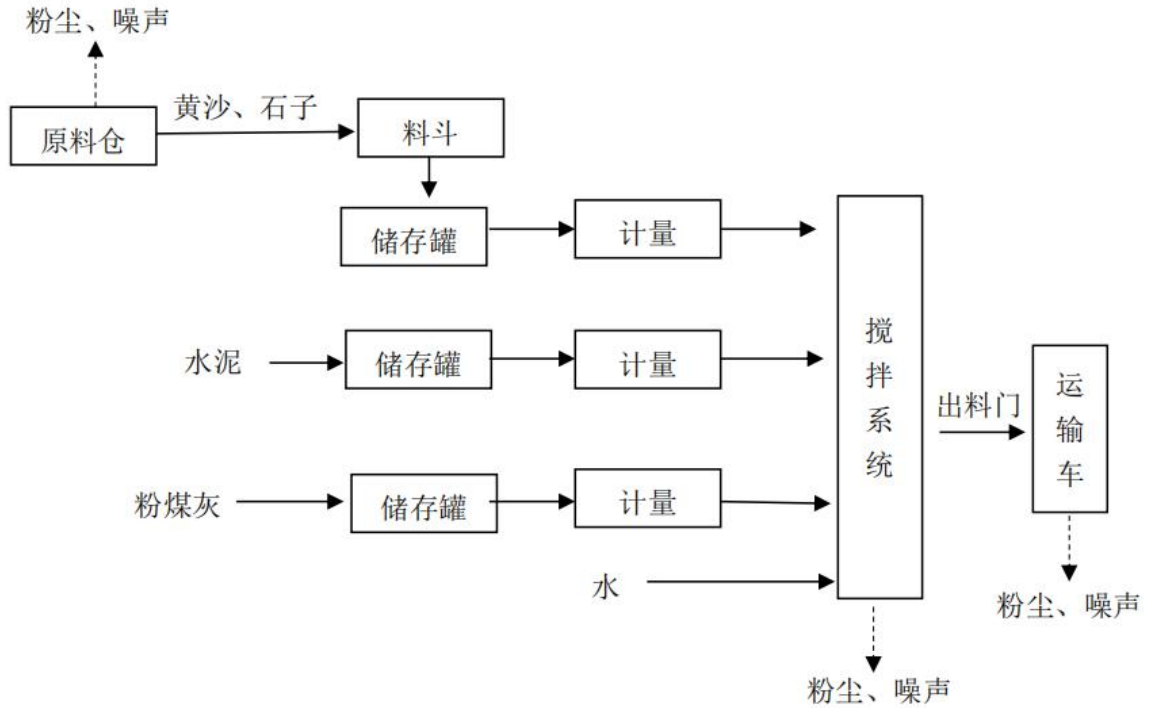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2-2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

### 2.4 工艺流程简 :

#### (1) 原料 厂

本 目外 各种 格石子、 砂、水泥、粉煤灰利用 入厂区，卸至原料仓（原料仓为密 仓库）或储存罐中存放。此工序产生噪声、卸料粉尘、储存罐呼吸粉尘。

(2) 、  
将石子、 砂分别用 至料仓。所有的物料 由电脑控制的 料系统  
料后， 密 带 至混凝土搅拌系统。此工序产生料仓扬尘。

#### (3) 搅拌

各种物料及水在搅拌机内搅拌， 搅拌机搅拌能力强，搅拌均匀、 ，生产率 ，  
对于干硬性、塑性及各种 比的混凝土，均能 到良好的搅拌效果。搅拌均匀后的成品  
混凝土 抽测 ，检 是否满 求，经检 后合格的产品由混凝土罐 至施工  
现场。不合格的再对其 制、搅拌，直至合格为止。此工序产生噪声、搅拌粉尘、  
备清洗水。

(4) 混凝土

搅拌完成的产品混凝土卸入混凝土罐 ， 至施工现场。此工序产生噪声、 清  
洗水。

## 2.5 工程变动情况:

类别	环办(2015)256 号变动清单	目实 建 情况	是否属于 大变动
性	主 产品品种发生变化 (变少的 外)	本次 收主 产品为混凝土, 品种不变	否
模	套的仓储 施 (储存危 化学品或其他环境大的物品) 总储存总 增加 30%及以上	本次 收为混凝土生产线的套仓储, 储存总 未增加	否
	新增生产 置, 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 增加; 原有生产 置 模增加 30%及以上, 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 增加	未新增生产 置, 污染因子和污染物排放 未增加	否
	生产能力增加 30%及以上	环 生产能力为: 干粉砂浆 30 万吨/a、混凝土 30 万吨/a, 本次 收为混凝土 30 万吨/a, 未增加。	否
地点	目 新 址	目未 新 址	否
	在原厂址内 整 (包括总平 布置或生产 置发生变化) 导致不利环境影响显 增加	总平 布置或生产 置未 整	否
	护 离 界发生变化并新增了敏感点	护 离 界未发生变化	否
	厂外管线有 整, 穿 新的环境敏感区; 在现有环境敏感区内发生变动且环境影响或环境 显 增大	管线未 整	否
生产工艺	主 生产 置类型、主 原 材料类型、主 燃烧类型以及其他生产工艺和技术 整且导致 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 增加	混凝土生产线主 生产 置类型、主 原 材料类型等 未 整	否
环境保护措施	污染 治措施的工艺、 模、处置去向、排放形式等 整, 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 、 围或强度增加; 其他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或环境 增大的环保措施变动	废气 治措施由环 的 “布 尘器+15m 排气筒” 改为 “布 尘器+搅拌楼整体密 绿色环保站”, 废气排气筒位于绿色环保站内, 不排向外环境; 废水排放由环 的用于厂区绿化, 改为定期清 。以上 整未 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排放 、强度。	否

对照《关于加强建 目 大变动环 管理的 知》( 环办【2015】256 号) 文件 求, 以上变动未导致环境影响显 增加, 不属于 大变动。

## 三

**3 主 污染源、污染物处理和排放：****3.1 废气**

本 目 期大气污染物主 为粉尘。粉料由密 至指定的储罐，整个程在密 的管 中完成，由于受气流冲击， 程会产生粉尘从储罐底 气孔排入大气中，本 目 置 4 套布 尘器对储罐呼吸粉尘处理，经布 尘器处理后在搅拌楼内无组织排放；物料经称 后卸入搅拌机时，会产生粉尘，本 目在混凝土生产线 置一套布 尘器对储罐呼吸粉尘和搅拌粉尘处理，粉尘 管 入布 尘器处理后，废气排于绿色环保站内，不外排；卸料粉尘、料仓扬尘和 扬尘产生 小，厂区洒水 尘， 低 尘 。

**3.2 废水**

本 目生产废水包括搅拌机清洗水、混凝土 清洗水、搅拌混凝土作业区地 冲洗水等。生产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，全 回用于生产，工艺用水循环利用，不外排；生活污水 用化粪池收 处理后，定期清掏，不排入地 水体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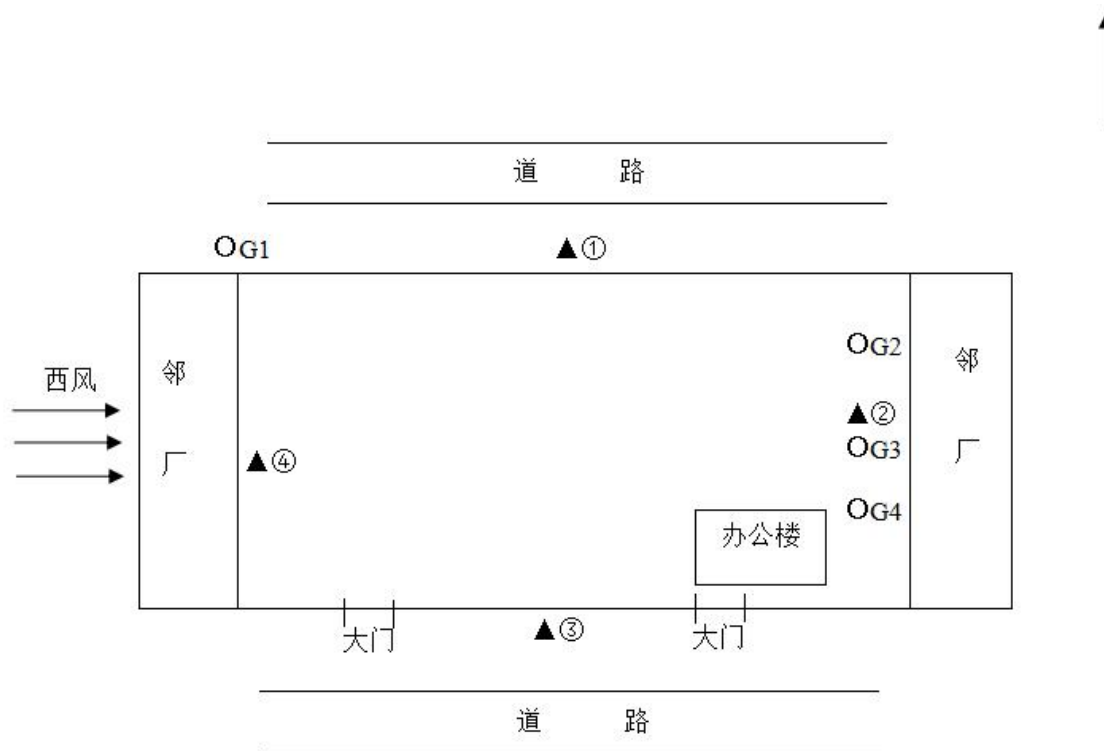
**3.3 噪声**

本 目噪声源主 来自搅拌 备、 、物料传 备等 备 产生的噪声，主 将各类 噪声 备 用合理 备 型，尽 用低噪声 备、合理 划 备布局，将 噪声 备置于厂房中 、 取基础减 ，必 时加 声屏 等措施减少噪声排放。

**3.4 固体废物**

本 目固体废物主 为沉淀池沉渣、 尘器粉尘、废包 以及职工生活垃圾，沉淀池沉渣、 尘器粉尘和废包 为一般固废。沉淀池沉渣和生活垃圾收 后由环卫统一清 ； 尘器粉尘收 后回用于生产；废包 统一收 后外售。

### 3.5 目监测点位



布点图说明：○表示无组织废气采样点位，▲表示噪声检测点位。

图 3-2 目监测点位示意图

## 四

**4 建 目环境影响报告 主 结 、审批 审批决定和环 批复 实情况：****4.1 主 结 ：**

上所 ，江 五丰建材有 公司混凝土、干粉砂浆生产、 售 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、符合 划 求， 址 合理； 用的各 环保 施合理、可 、有效，总体上对区域环境影响 小，本 价 为，从环保 度来 ，建 目在所在地建 是可 的。

**4.2 审批 审批决定：**

《关于江 五丰建材有 公司混凝土、干粉砂浆生产、 售 目环境影响报告 的批复》（沭 县环境保护局，沭环审〔2018〕77号，2018年10月8日）， 件。

**4.3 环 批复 实情况****4-1 环 批复 实情况**

序号	检查内容	实情况
1	全 程必 彻清洁生产原则.按照“ 污分流、清污分流”原则，建 给排水管网。 目产生的生活污水 经自建的污水处理 施处理 标后，回用于厂区绿化；生产废水经沉淀处理 标后回用于生产，不外排。	已 实，实施“ 污分流、清污分流”制，建 给排水管网。 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 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；生产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。
2	工程 中，应 一步优化废，处理方案，严格控制无组织废气的排放，确保各类废气的收 、处理效果等 到《报告 》提出的 求，实现稳定 标后排放。	已 实，产生的搅拌粉尘、储罐呼吸粉尘等 粒物 布 尘器处理后，废气排于绿色环保站内，不外排。无组织粉尘在 收期 监测浓度 标。
3	优化布局， 取 声、减振等措施， 用低噪声和符合国家标准的机械 备， 安 ，确保厂界噪声 标。	已 实，本 目优先 用低噪声生产 备，将合理 划 备布局，将噪声 备置于厂房中 、 取基础减 ，加强厂内外绿化， 收监测期 ，厂界噪声 标。
4	按困废“减 化、 源化、无害化”原则处理、处置各类固体废物，严格按有关 定对固体废物分类、收 ， 存、 移和处置。 止二次污染。	已 实，本 目 有一般固废仓库，沉淀池沉渣和生活垃圾收 后由环卫统一清 ； 尘器粉尘收 后回用于生产；废包 统一收 后外售。
5	按照《报告 》提出的 求， 目搅拌混合、原料仓 界外分别 置50米卫生 护 离。 护 离内不得有环境敏感目标。	已 实，本 目生产 为 界置卫生 护 离50米内无新建环境敏感目标。

## 5 收监测 保 及 控制:

### 5.1 监测分析方法

监测单位布点、 样及分析测 方法均 用目前 用的国家标准分析方法、技术，且均具有 CMA 。监测分析方法 5-1。

#### 5-1 监测分析方法

类别	目	标准及分析方法
废气	颗粒物	环境空气 总悬浮 粒物的测定 法（GB/T 15432-1995）
噪声	厂界噪声	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（GB12348-2008）

### 5.2 监测仪器

#### 5-2 监测使用仪器

序号	仪器名称	仪器型号	仪器编号	检定/校准有效期至
1	全自动大气/ 颗粒物 样器	MH1200	TST-01-123/124/125/126	2020.07.01
2	多功能声级	AWA5688	TST-01-127	2020.06.12
3	电子天平（0.01mg）	MS105	TST-01-028	2020.01.06

### 5.3 人员

本次 收监测委托有 的单位（江 泰斯特专业检测有 公司） 样监测，公司已取得检 检测机构 定 书（ 件）， 目 人了 《建 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》、《建 目竣工环境保护 收暂 办法》和《建 目竣工环境保护 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》等文件，熟悉 收工作程序和监测技术 等技术性材料，有一定的环保工作经 。

### 5.4 气体监测分析 程中的 保 和 控制

废气的监测布点、监测 次和监测 求均按照《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》（HJ/T55-2000）等国家、省有关技术 和本公司《 手册》的 求执 ，按 求同步完成空白实 。所有监测仪器 备经 检定并在有效期内，现场监测仪器使用前经 校准或标定，监测数据实 三级审核。

### 5.5 噪声监测分析 程中的 保 和 控制

噪声监测布点、测 方法和 次按照相关标准执 ，测 仪器和校准仪器定期检 合格，并在有效期内使用，声级 在测 前后用标准发生源 校准，测 前后仪器的示值相差小于 0.5dB（A）。

六

6 收监测内容:

6.1 废气

废气监测点位、 目和 次 6-1。

6-1 废气监测点位、 目和 次

污染源名称	监测点位	监测 目	监测 次
无组织废气	厂界外上 向 20m 处 1 个点+厂界 下 向 3 个点	颗粒物	目 正常情况下 续 监测 2 天, 每天监测 4 次

6.2 噪声

噪声监测点位、 目和 次 6-2。

6-2 噪声监测点位、 目和 次

监测点位	监测 目	监测 次
东、南、 、北厂界外 1m 各一点	昼 等效声级	目生产 正常情况下, 昼 1 次/天, 监测 2 天。

## 七

## 7.1 收监测期 生产工况 录:

2019年10月28日-10月29日对江 五丰建材有 公司混凝土、干粉砂浆生产、售目 收监测,本次 收 围为年产30万吨混凝土生产线。收监测在工况稳定,环境保护 施 正常的情况下 。 目 收监测期 生产 下 。

7-1 工况统

监测日期	产品名称	生产能力		实 产 (万吨/天)	平均生产 (%)
		万吨/年	万吨/天		
2019.10.28	混凝土	30	0.1	0.09	90
2019.10.29	混凝土	30	0.1	0.095	95

## 7.2 收监测结果:

7-2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监测结果与 价

样日期	样 次	检测结果 (单位: mg/m <sup>3</sup> )			
		上 向 G1	下 向 G2	下 向 G3	下 向 G4
2019.10.28	第一次	0.121	0.398	0.552	0.327
	第二次	0.139	0.407	0.568	0.545
	第三次	0.155	0.432	0.504	0.438
	第四次	0.147	0.582	0.426	0.602
	小时浓度最大差值	0.455			
	标准	≤0.5			
	价	标			
2019.10.29	第一次	0.154	0.520	0.390	0.553
	第二次	0.200	0.339	0.598	0.359
	第三次	0.107	0.517	0.498	0.532
	第四次	0.148	0.352	0.476	0.437
	小时浓度最大差值	0.425			
	标准	≤0.5			
	价	标			

## 7-4 无组织废气 样气 参数

样日期	样 次	向	气温(℃)	大气压(kPa)	(m/s)	天气
2019.10.28	第一次		18.3	100.9	1.7	晴
	第二次		20.1	100.8	1.6	
	第三次		20.5	100.8	1.7	
	第四次		19.7	100.8	1.6	
2019.10.29	第一次		18.1	101.5	1.8	晴
	第二次		19.5	101.3	1.7	
	第三次		20.1	101.3	1.7	
	第四次		18.7	101.5	1.8	

## 7-5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与 价

单位: LeqdB (A)

检测点位	点位编号	2019.10.28	2019.10.29
		昼 测 值	昼 测 值
北厂界外 1m	▲1	55	54
厂区东侧	▲2	56	56
南厂界外 1m	▲3	54	57
厂 区 侧	▲4	54	56
标准		≤65	≤65
价		标	标
监测期 : 2019.10.28: 天气: 晴, : 1.6m/s-2.4m/s; 2019.10.29: 天气: 晴, : 1.5m/s-2.3m/s。			

## 八

**收监测结 ：**

江 五丰建材有 公司混凝土、干粉砂浆生产、 售 目， 生产 模为年产 30 万吨干粉砂浆、年产 30 万吨混凝土，本次 收 围为年产 30 万吨混凝土生产线， 收监测期 ， 工程正常 ， 环保 施正常 ， 监测结 如下：

1、废水：本 目生产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，全 回用于生产，工艺用水循环利用，不外排；生活污水 用化粪池收 处理后，定期清掏，不排入地 水体。

2、废气： 收监测期 ， 目无组织废气中 颗粒物排放浓度满 《水泥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4915-2013） 3 中的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 值 求。

3、 收监测期 ， 厂界噪声 4 个监控点昼 等效声级均满 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3 类标准 求。

4、固体废物：本 目固体废物主 为沉淀池沉渣、 尘器粉尘、废包 以及职工生活垃圾，沉淀池沉渣、 尘器粉尘和废包 为一般固废。沉淀池沉渣和生活垃圾收 后由环卫统一清 ； 尘器粉尘收 后回用于生产；废包 统一收 后外售。

5、工程建 对环境的影响： 目建 及 期 未收到投 ； 目卫生 护 离 50 米 围内无环境敏感目标。由 收监测结果得出， 目 期对周围环境影响 小。

**收监测建 ：**

1、加强污染处理 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，杜绝 正常排放，确保污染物稳定标排放； 一步优化 置废气处理 施，提 废气收 效率和处理效率。

2、积极开展对全体员工的环保法律法 的宣传教育工作，增强环境保护意 ，严格按照环保 施 定 管理。

3、按照《江 省排污口 置及 化整治管理办法》（江 省环保局， 环控〔1997〕122号，1997年9月）的 求， 置环保标志。

## 九

### 件列：

- 1.建 目竣工环境保护“三同时” 收登
- 2.审批 对环境影响报告 的审批决定
3. 收委托书
- 4.工况 明
- 5.企业基本 料 明
- 6.承 书
- 7.环保 施照片
- 8.绿色环保站材料
- 9.生活污水清掏协
- 10.现场照片
11. 收监测 定 书